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LOUR LIFE SERVICES GROUP CO., LIMITED

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8)

採納新章程細則

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建議修訂其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現有章程細則**」)，以(其中包括)(i)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之核心股東保障標準；(ii)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若干規定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及(iii)作出其他雜項及內務修訂，以更新或澄清現有章程細則之條文(統稱「**建議修訂**」)。

鑒於建議修訂，董事會建議採納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新章程細則**」)，其將合併所有建議修訂並取代及摒除現有章程細則。

採納新章程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提呈批准後，方可作實。

建議修訂及新章程細則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適當時候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併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之通函。

承董事會命
Colour Life Services Group Co., Limited
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潘軍

香港，2023年8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潘軍先生、劉宏才先生及楊瀾女士；非執行董事吳慶斌先生、鄭宏彥先生及孫冬妮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新民先生、朱武祥先生及李恩輝先生。